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6—023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自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连续12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以下简称"每股净资产")，公司股价未能反映出公司实际价值，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切实维护和提升公司价值，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制定《2026年度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本次估值提升计划暨行动方案")。

●本次估值提升计划暨行动方案拟通过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保障海则滩煤矿顺利投产、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压实"关键少数"责任、强化市值管理等相关措施，持续推动公司价值提升。

●本次估值提升计划暨行动方案仅为公司计划与方案，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一、估值提升计划的触发情形及审议程序

(一)触发情形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股票连续12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其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上市公司，应当制定上市公司估值提升计划，并经董事会审议后披露。

自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公司股票连续12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股价未能反映出公司实际价值。其中：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4月28日每日收盘价均低于2023年度经审计每股净资产(2.09元)；2025年4月29日至2025年12月31日每日收盘价均低于2024年度经审计每股净资产(2.12元)，属于应当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的情形。

公司每股净资产变化情况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3月31日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9月30日
每股净资产(元)	2.09	2.12	2.13	2.12	2.16
是否经审计	是	是	否	否	否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该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

二、估值提升计划暨行动方案具体措施

(一)聚焦煤电核心主业，夯实公司基本面

公司将坚持稳中求进不动摇，以精细化管理、规范化运作夯实煤电主业根基，持续提升经营效率与盈利水平，力争2026年经营业绩稳中有升，发展持续向好。一是电力板块抢电量、优运行、拓供热、增收益。优化电量交易策略，全力抢发效益电量，严控非停、降缺陷、提可靠性，确保机组高效稳定，推进热网工程、热电解耦、灵活性改造、火储调频和数智化建设，拓展供热与辅助服务市场，稳步增强盈利能力。二是煤炭板块保稳产、优煤质、建智能、降成本。严守安全底线，优化采掘接续与生产布局，强化煤质管控与精洗优配，加快洗煤厂改扩建及智能化矿井建设，提升单产单进与自动化水平，推进降本增效与技术攻关。三是深化煤电一体化资源与采销协同，优化燃料与物资采购，强化对标管理与节支降耗，推动成本管控精细化，有效管控各项成本费用。2026年，公司计划实现发电量、自产商品煤产销量不低于2025年度实际完成水平。

(二)确保海则滩煤矿顺利投产，增强盈利能力

公司将全力推进优质化工煤和动力煤重点项目海则滩煤矿建设，确保实现2026年7月初开始试采出煤、年底形成第二个工作面；2027年全面投产，力争实现当年投产即达产目标。海则滩煤矿项目井田面积约200平方公里，拥有煤炭资源储量11.45亿吨，煤种主要为优质化工煤和动力煤，平均发热量6,500大卡以上，具有资源储量大、煤种煤质优、建矿条件好、预期效益高、开采寿命长、外运条件便利等诸多优势。

国家"十五五"规划首次将煤制油气产能定位为国家能源安全的"战略储备"，为化工煤行业打开了增长空间。随着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变化，地缘冲突推动国际油气价格大幅上涨，煤炭替代需求持续释放，海则滩煤矿所产的优质化工煤可作为进口替代的刚需原料、高油价替代的降本工具以及国家能源安全的战略储备，其市场价值正处于全球结构性因素驱动的快速上升通道。同时，海则滩煤矿投产后还将实现公司煤电一体化发展，确保主业协同发展，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和长期核心竞争力。

(三)发展新质生产力，打开估值成长空间

公司将持续推动煤电主业数智化转型，其中：电力业务将以科技创新为引领，做好节能降碳与"三改联动"，探索运用人工智能(AI)、储能调频优化机组运行，推进智能化运维与协同管控，提升机组负荷响应速度与调节精度，实现高效运营；煤炭业务将以智能化矿井建设为抓手，全面提升所属煤炭企业自动化、信息化和智能化水平，筑牢本质安全基础，助力煤炭业务稳产提质。

公司全钒液流储能项目将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全面提升核心竞争力。一是深化电堆技术研发，提升系统功率密度；二是突破短流程制备工艺，创新电解液制备技术；三是推进增容材料研发，突破电解液增容关键技术；四是加强关键材料研发，提升电池综合性能；五是完善专利战略布局，保护核心技术成果。

(四)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履职质效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监管政策规定，认真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要求，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与内部控制体系，完善内控管理制度，优化内控管理流程，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同时，公司将严格执行股东会、董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强化董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特别是审计委员会职责；加强独立董事监督职能，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职能与独立判断作用，在关键环节发挥决策、监督与咨询作用，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确保董事会决策科学、透明、合规。

(五)压实"关键少数"责任，促进高质量发展

公司将进一步压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主体责任，完善履职约束与责任追究体系，持续建立健全与经营业绩紧密挂钩的激励约束长效机制和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对失职失责、重大违规等情形依法依规追索扣回相关薪酬，持续压实管理责任，切实保障年度经营目标和各项任务落地见效。同时，持续加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合规培训，积极组织参加中国证监会、山西证监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举办的各类监管政策、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等专项培训，提升合规运作意识，推动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持续提升。

(六)强化市值管理举措，推动公司价值提升

1. 实施现金分红与股份回购

2025年，公司已经按期完成2024年6月制定的股份回购并注销计划，实际回购股份4亿股、成交金额5.01亿元，上述回购股份已经全部完成注销。为进一步优化股本结构，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公司于2025年12月制定了新一轮3亿元~5亿元股份回购并注销计划，并将确保本次股份回购计划于2026年12月按期完成。公司将持续秉持重视股东回报理念，在满足和保障重点项目建设、正常还本付息和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基础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持续做好分红与股份回购工作，进一步增强市场信心，维护和提升公司股价。

2. 适时开展核心管理人员股票增持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及投资价值的认可，近年来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已连续七次增持公司股票。2026年，根据二级市场环境和股价变化情况，公司将鼓励核心管理人员以自有资金适时进行公司股票增持以及延长股票锁定期限。向市场传递核心管理人员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进一步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市场预期，增强投资者信心，推动公司股票价值合理回归。

3. 盘活存量资产与谨慎并购重组结合，提高主业竞争力

公司将立足市场环境变化与自身经营实际，对不符合整体发展战略、缺乏可持续增长潜力、影响整体经营效益的资产进行适时处置，不断提升资产运营质量与整体经营效能。

公司将严格遵循国家产业政策导向，精准研判行业发展态势，以现有能源主业为发展根基，择机审慎推进并购重组相关工作，进一步夯实主业核心地位，充分释放产业协同价值，培育并强化核心竞争优势，推动公司资产规模、盈利水平及整体价值稳步增长。

4. 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将持续深化与股东、投资机构、券商研究机构及各类媒体的沟通与交流，通过多渠道、多平台、多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官网、电话、邮件、信息披露、e互动平台、股东会、投资者说明会、路演、接待来访等)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与投资者建立畅通的沟通机制，收集并分析市场各方对公司投资价值的判断和对公司基本面的预期，主动、准确、全面地向市场传递公司发展前景、核心价值及投资逻辑，切实保障投资者知情权与参与权。

2026年，公司计划召开2至3次投资者说明会(含业绩说明会)，组织2至3次投研媒现场调研采访活动，聚焦定期报告、日常经营、中长期发展战略及海则滩煤矿项目进展等市场重点关注事项，与广大投资者、研究机构及媒体开展深度对接与充分沟通交流，精准传递公司经营发展核心信息，科学合理引导市场预期。

5. 做好信息披露和舆情管理工作

公司将严格遵循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在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基础上，以简洁明晰、通俗易懂的方式向投资者充分传递公司真实投资价值，持续优化信息披露内容的可读性，不断提升信息披露的透明度与精准度，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经营情况的认知与理解，推动公司市值客观、合理地体现其内在实际价值。

公司将强化舆情监测与研判工作，密切跟踪各类媒体报道及市场传言，对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或公司股价的相关信息，将结合实际情况及时予以合理回应，有效防范和避免不实信息传播与扩散，切实维护好公司市场形象。如因舆情因素引发公司股价出现大幅波动，公司将严格按照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发布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或澄清公告。

三、董事会对估值提升计划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提高公司质量为基础，充分考虑了公司战略、财务状况、发展阶段、重点项目建设需求、市场环境等因素，注重长期价值创造和投资者利益，具备合理性和可行性；有利于提升公司投资价值，进而实现公司与投资者共享企业价值成长，促进公司投资价值合理反映公司发展质量，进一步推动公司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

四、评估安排

公司属于长期破净情形时，每年将对估值提升计划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估，评估后需要完善的，经董事会审议后披露。

公司触发长期破净情形所在会计年度，若存在日平均市净率低于所在行业平均值的情形，公司将在年度业绩说明会中就估值提升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专项说明。

五、风险提示

本次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仅为公司计划与方案，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6—026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为方便投资者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现将公司2025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电力产品主要经营数据

项 目	发电量(亿千瓦时)				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2025年第4季度	同比增减%	2025年1—4季度	同比增减%	2025年第4季度	同比增减%	2025年1—4季度	同比增减%
一、河南省	37.2214	-3.29	173.0231	1.48	34.8418	-3.42	162.6540	1.53
1. 燃煤:	37.1565	-3.27	172.6697	1.50	34.7790	-3.40	162.3104	1.54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5.4811	-7.04	118.6321	1.28	23.6169	-7.27	110.5537	1.36
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	11.6754	6.12	54.0376	1.96	11.1621	5.96	51.7567	1.95
2. 太阳能:	0.0649	-14.49	0.3534	-4.25	0.0628	-14.44	0.3436	-4.13
汝阳三吉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0.0649	-14.49	0.3534	-4.25	0.0628	-14.44	0.3436	-4.13
二、江苏省	54.0375	-8.76	232.5262	-3.96	51.5749	-8.93	221.8875	-3.96
1. 燃煤:	43.4651	-8.76	185.4059	-4.07	41.1772	-8.99	175.6107	-4.10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43.4651	-8.76	185.4059	-4.07	41.1772	-8.99	175.6107	-4.10
2. 燃气:	10.5705	-8.75	47.1102	-3.51	10.3958	-8.68	46.2667	-3.42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2.4525	-1.82	13.5536	9.74	2.4069	-1.91	13.2954	9.75
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	6.5226	-7.75	26.6274	-9.51	6.4293	-7.64	26.2104	-9.42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5954	-20.86	6.9292	-1.66	1.5596	-20.80	6.7609	-1.40
3. 太阳能:	0.0019	–	0.0101	3.06	0.0019	–	0.0101	3.06
江苏华晟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0.0019	–	0.0101	3.06	0.0019	–	0.0101	3.06
合 计	91.2589	-6.60	405.5493	-1.71	86.4167	-6.78	384.5415	-1.71

2025年第四季度，公司所属江苏地区的控股电力公司平均上网电价为0.4348元/千瓦时(含税)；所属河南地区的控股电力公司平均上网电价为0.4567元/千瓦时(含税)。

二、煤炭产品主要经营数据

项 目	2025年		2024年		同比增减%	
	第4季度	1—4季度	第4季度	1—4季度	第4季度	1—4季度
自产商品煤产量(万吨)	404.47	1,330.06	318.80	1,113.48	26.87	19.45
自产商品煤销售量(万吨)	410.12	1,336.40	324.45	1,114.57	26.40	19.90
自产商品煤销售收入(万元)	209,758.25	630,698.16	204,455.30	916,043.44	2.59	-31.15
自产商品煤销售成本(万元)	154,041.86	474,894.34	151,654.98	499,222.81	1.57	-4.87
自产商品煤毛利(万元)	55,716.39	155,803.82	52,800.32	416,820.63	5.52	-62.62

以上公告之经营数据已经审计。

特此公告。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6—025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8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28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亲贤北街9号双喜广场26层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8日至2026年5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3	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4	关于制定《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5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7	关于《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注:会议将听取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和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司将按照要求在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相关会议资料。

2. 特别决议议案:第2、7项议案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2、3、5、7项议案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1名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57	永泰能源	2026/5/21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凡符合条件的股东请于2026年5月25日—26日上午9:00—11:30，下午3:00—5:30，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证明、本人身份证或单位证明到本公司证券事务部办理登记手续；如授权参加会议，需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证明、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外地股东请以快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1. 现场会议会期半天，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 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携带有效身份证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账户卡或持股证明、相关授权资料等原件，以便查验入场。

3. 联系地址及电话

联系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亲贤北街9号双喜广场20层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 系 人:杨孟杨、杨雨馨

联系电话:0351—8366507、8366511 传 真:0351—8366501

邮政编码:030006

特此公告。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3	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	关于制定《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5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7	关于《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注:会议将听取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和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6—018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1日以书面形式和电子邮件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21日在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亲贤北街9号双喜广场26层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窦红平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8人，实出席董事8人，全体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听取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和《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并一致审议通过了以下报告和议案：

(一)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二)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验证，2025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8,619,686.91元；2025年度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11,268,072,194.43元，资本公积金13,740,823,516.33元。

基于公司现阶段经营发展实际需要，为保障重点项目建设和还本付息，且公司在2025年度已经完成股份回购金额277,485,032元视同现金分红，同时公司正在实施3亿元~5亿元股份回购并注销计划，为此公司2025年度拟不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19)。

(三)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董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设计和执行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以及相关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本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价，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并授权董事长签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一致同意提请董事会审议。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四)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其中：财务审计费用20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80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一致同意提请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0)。

(五)关于制定《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因涉及全体董事薪酬事项，8名董事进行了回避，一致同意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一致同意提请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薪酬管理制度》。

(六)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因涉及全体董事薪酬事项，8名董事进行了回避，一致同意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一致同意提请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1)。

(七)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其中：2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一致同意提请董事会审议。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1)。

(八)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九)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一致同意提请董事会审议。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十)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一致同意提请董事会审议。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十一)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客观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一致同意提请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2)。

(十二)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一致同意提请董事会审议。

(十三)关于《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结合目前实际情况制定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高度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将在满足重点项目建设、还本付息和生产经营需求情况下积极回报投资者。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

(十四)关于《2026年度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一致同意提请董事会审议。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度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公告编号:临2026—023)。

(十五)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为规范表述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以下公司相关制度进行修订，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 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2. 关于修订《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3. 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4.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5. 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6.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7. 关于修订《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8. 关于修订《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9. 关于修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10. 关于修订《审计监督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4)。

以上第(一)(二)(四)(五)(六)(十一)(十三)项报告和议案需提请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六)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5月28日以现场方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将听取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和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审议以下事项：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3. 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4. 关于制定《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5.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6.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7. 关于《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特此公告。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6—021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5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同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并提出建议，2025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如下：

姓 名	职 务	性别	任职状态	从公司取得的税前报酬(万元)
窦红平	董事长	男	现任	188.00
常胜秋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现任	188.00
蒲建平	董事	男	现任	0
曹体伦	职工董事	男	现任	183.30
王结流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现任	180.50
赵引贵	独立董事	女	现任	20.00
王文利	独立董事	女	现任	20.00
洪潮波	独立董事	男	现任	20.00
巩家富	副总经理	男	现任	128.80
刘明杰	副总经理	男	现任	128.80
刘朋中	副总经理	男	现任	123.60
卞鹏飞	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男	现任	128.80
崔晓旺	副总经理	男	现任	–
李 军	董事会秘书	男	现任	128.80
王广西	原董事长	男	离任	188.00
涂为东	原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离任	183.30
王 军	原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离任	16.30
李光华	原副总经理	男	离任	72.70

公司2025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按照公司股东会及董事会有关薪酬决议执行，并按照公司制定的绩效评价和经营管理责任考核体系，根据年度经营计划和实际经营情况兑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公司所披露的报酬与实际发放情况相符。

二、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岗位职责，同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并提出建议，制定2026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一)董事薪酬方案

1. 独立董事实行固定津贴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和参考行业薪酬水平，2026年度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16万元整(税后)/年，按季度平均发放，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

2. 在公司日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基本薪酬参考行业与地区相应岗位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绩效薪酬与经营规模、效益、年度考核任务等挂钩，根据考核结果上下浮动。具体金额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岗位情况、经营业绩和绩效考核结果确定。

3. 不在公司日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原则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或福利待遇，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

4. 董事参加公司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股东会以及与履行董事职责发生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公司相关制度与本议案不一致时，以本议案为准。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基本薪酬参考行业与地区相应岗位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绩效薪酬与经营规模、效益、年度考核任务等挂钩，根据考核结果上下浮动。具体金额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岗位情况、经营业绩和绩效考核结果确定。

2. 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公司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股东会以及与履行高级管理人员职责发生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公司相关制度与本议案不一致时，以本议案为准。

(三)执行时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其他说明

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从岗位薪酬、绩效奖金中扣除下列事项：

(1)个人所得税；

(2)各类社会保险费用等由个人承担的部分；

(3)国家或公司规定的其他款项等应由个人承担的部分。

2.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特此公告。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公司代码:600157 公司简称:永泰能源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基于公司现阶段经营发展实际需要，为保障重点项目建设和还本付息，且公司在2025年度已经完成股份回购金额277,485,032元视同现金分红，同时公司正在实施3亿元~5亿元股份回购并注销计划，为此公司2025年度拟不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永泰能源	600157	鲁润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 军	杨孟杨
联系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亲贤北街9号双喜广场20层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亲贤北街9号双喜广场20层
电话	0351-8366670	0351-8366507
传真	0351-8366501	0351-8366501
电子信箱	wteclzqb@126.com	wtecl_ymy@126.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行业发展情况

2.1.1电力行业

2025年，全国电力系统保持稳定运行，电力供应持续绿色低碳转型，电力消费稳中向好，电力供需总体平衡。全国所有省份用电量均实现同比正增长，东部地区用电量增速领先。全年随着一批保障性、支撑性电源及多条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陆续投产，我国电力资源配置能力进一步增强。

根据国家能源局、国家统计局统计信息及中电联报告：2025年，全社会用电量历史性突破10万亿千瓦时，达到10.37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5.0%。该规模超过美国全年用电量的两倍，高于欧盟、俄罗斯、印度、日本全年全社会用电量的总和，稳居全球电力消费第一大国地位。

截至2025年底，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39亿千瓦，同比增长16%，其中：火电装机15亿千瓦，同比增长6.3%(煤电12.6亿千瓦，同比增长5.9%，占总发电装机容量的比重为32%，同比降低3.3个百分点)；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容量24亿千瓦，同比增长23%，占总装机容量比重为62%，比上年底提高3.5个百分点。2025年底，风电、太阳能合计发电装机容量达到18.4亿千瓦。2025年，全国新增发电装机容量5.5亿千瓦，再创历史新高。虽然煤电装机占比被新能源超越，但其作为电力系统"压舱石"和"调节器"的核心保障作用却更加凸显。

2025年，全国规模以上电厂发电量9.72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2%。其中：火电发电量6.29万亿千瓦时，同比下降1%。2025年全口径煤电发电量占总发电量比重为51.1%。2025年，全国6,000千瓦及以上电厂发电设备利用小时数3,119小时，同比降低312小时，其中：火电4,147小时，同比降低232小时(煤电4,346小时，同比降低269小时；气电2,187小时，同比降低190小时)。

根据江苏能源监管办统计信息：2025年，江苏省全社会用电量8,895.4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4.81%；全省发电量7,082.82亿千瓦时，同比增长5.65%；全省发电累计平均利用小时数3,119小时，同比下降395小时。其中：统调电厂累计平均利用小时数3,921小时，同比下降308小时。全省装机容量24,535.31万千瓦。

根据河南能源监管办统计信息：2025年，河南省全社会用电量4,524.78亿千瓦时，同比增加4.74%；全省发电量3,891.96亿千瓦时，同比增加4.3%；全省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2,478小时，同比减少148小时。其中：统调火电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为3,528小时，同比减少166小时。全省装机容量16,557万千瓦。

2.1.2煤炭行业

2025年，我国煤炭产量同比保持增长，煤炭进口量明显下降，煤炭供应总体充足，煤炭消费不及预期，全社会存煤维持高位，煤炭供需形势整体呈现供应宽松、需求偏弱的运行态势，全年煤炭平均价格同比明显下降，行业整体经营承压、经济效益大幅下滑。

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信息：2025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原煤产量48.3亿吨，同比增长1.2%。根据国家海关总署统计信息：2025年，进口煤炭4.9亿吨，同比下降9.6%，其中：进口动力煤3.7亿吨、同比下降11.57%，进口炼焦煤1.2亿吨、同比下降3.0%。根据山西省统计信息：2025年山西省规模以上工业原煤总产量13.05亿吨，同比增加2.1%，约占全国同期产量的27%。

焦煤市场方面：2025年，焦煤市场价格先跌后涨呈现"V型"走势。上半年市场偏弱，延续了2024年的跌势；下半年受"反内卷"和"查超产"等政策影响，主产区供应收窄，市场筑底反弹并逐步回暖。

动力煤市场方面：2025年，动力煤市场价格波动明显，同样经历了触底回升。上半年受供应宽松和需求疲软影响，价格持续下跌；下半年，随着迎峰度夏、迎峰度冬用煤高峰到来，叠加相关政策实施、产量受限，价格触底反弹。

2.2行业政策情况

2.2.1电力行业

2025年3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新一代煤电升级专项行动实施方案(2025~2027年)》，在实施"三改联动"基础上，推动一批现役机组改造升级，力争全面提升新建机组指标水平，积极有序开展新一代煤电试点示范。2025年4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关于全面加快电力现货市场建设工作的通知》，明确2025年底前基本实现电力现货市场全覆盖，全面开展连续结算运行，充分发挥现货市场调节供需的关键作用。2025年4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电力辅助服务市场基本规则》，规范电力辅助服务市场运营管理，优化电力辅助服务市场价格形成机制，健全电力辅助服务费用传导机制，维护市场经营主体合法权益。2025年9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电力现货连续运行地区市场建设指引》，引导电力现货市场连续运行的省(区、市)优化电力市场设计，更好发挥电力市场在促进电力资源优化配置、保障电力安全供应及支撑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等方面的作用。2025年12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电力中长期市场基本规则》，明确为适应新能源出力波动特点，发挥电力中长期市场在平衡电力电量长期供需、稳定电力市场运行等方面的基础作用，统筹推进电力中长期市场与电力现货市场建设。

2.2.2煤炭行业

2025年2月，国家能源局印发《2025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明确煤炭实现稳产增产，推进煤炭供应保障基地建设，持续推进煤炭产能储备工作，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开发利用。2025年9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推进"人工智能+"能源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明确"人工智能+煤炭"典型应用场景，包括煤矿地质勘探数智赋能、井工煤矿采掘工艺优化与智能控制、露天煤矿自主采装与运输无人化、煤炭质量快速检测与智能洗选、煤矿重大设备状态监测和智能运维。2025年10月，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加快推进煤炭洗选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推进洗选产能增优汰劣，加强洗选智能化建设，合理选择洗选工艺，提高清洁高效生产水平，推动洗选废弃物减排增用，提升洗选经营管理水平，提升煤炭开发综合效益。2025年12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发布《煤炭清洁高效利用重点领域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2025年版)》，科学设定煤炭清洁高效利用重点领域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推动煤炭产业由低端向高端、煤炭产品由初级燃料向高价值产品攀升。

2.3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力和煤炭业务。

2.3.1电力业务

公司作为优质的区域绿色清洁能源供应商，主要从事电力生产、开发和供热业务，所属控股电厂机组总装机容量接近千万千瓦级规模，分布在经济发达的长三角地区和人口稠密的中原经济区，且均为当地主力电厂，区域内用电、用热需求大，属于区域主要电源和热源支撑点，电力业务需求和效益有保障。

公司发电业务主要经营模式：细分电量结构，采用国网代理购电、市场直接交易和省间交易电量等多种市场化交易相结合的方式，电力市场化交易比重逐年提高。此外，公司积极参与电力现货市场、电力辅助服务市场。所有电量接受江苏省和河南省电网及华中电网统一调度。

公司供热业务主要经营模式：民用供暖由发电企业与热力公司签订供热合同；工业供汽由发电企业与工业蒸汽用户或热力公司签订供汽合同。依据供热合同、供汽合同和实时需求组织生产供给，根据供暖量和供汽量与用户进行月度结算。

报告期内，公司电力业务产品为电能和热能，主要为工业和民用提供能源供应。公司电力业务利润主要源自售电量和售汽(热)量以及对发电成本和其他成本费用的控制。

2.3.2煤炭业务

公司为焦煤细分行业龙头企业、国内冶炼行业核心供应商。目前，公司在山西地区拥有华熙矿业、银源煤焦和康伟集团3家煤炭主体企业，合计15座在产优质焦煤煤矿，煤炭总产量多年保持在千万吨级以上水平，具有较强的规模优势。同时，公司正在加快推进海则滩煤矿建设和其他所属矿井生产系统技术改造与产能规模提升相关工作，着力提升煤炭智能、安全、清洁和高效生产能力。

公司煤炭业务主要经营模式：由公司制定年度生产与经营计划，各煤矿主体企业按照计划组织生产，由公司煤炭采购销售中心统一销售，以用户为中心，秉承"规范化、集中化、终端化"原则，根据市场行情确定煤炭产品销售价格，与焦煤战略用户、重点用户形成长期稳定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巩固现有终端用户长期合作关系，重点培育精煤、原煤战略用户群体，通过配煤、深加工拓展新用户群体，不断扩大销售区域，适时进行外部市场开发，持续优化下游终端用户战略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在产煤种主要为主焦煤和配焦煤，是焦炭生产不可或缺的核心原料，主要用于钢铁冶金行业。公司煤炭产品作为市场主流产品，主要销往华北、华东和东北地区大型钢焦企业和山西境内焦化龙头企业，用户群体稳定且关系良好，具有不可替代的行业地位。公司煤炭业务利润主要源自合理的煤炭产品市场价格以及对采煤成本和其他成本费用的控制。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111,152,262,211.84	107,775,146,728.94	3.13	107,082,816,233.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813,048,162.65	47,145,223,763.69	-0.70	46,387,006,791.01
营业收入	23,817,274,448.01	28,356,526,769.20	-16.01	30,119,651,314.24
利润总额	712,490,720.06	2,501,923,783.35	-71.52	3,426,693,763.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8,619,686.91	1,560,550,125.59	-86.63	2,265,702,453.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7,343,398.67	1,418,865,855.75	-90.32	2,359,350,961.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6,618,819.30	6,510,033,881.01	-5.89	7,024,671,658.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448	3.3373	减少2.89个百分点	5.01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95	0.0705	-86.52	0.1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95	0.0705	-86.52	0.102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640,674,735.99	5,035,334,339.08	7,052,109,988.46	6,089,155,384.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067,712.76	74,853,173.36	71,953,036.83	10,745,763.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2,374,746.11	57,301,267.08	55,113,483.64	-17,446,098.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5,022,122.05	1,690,767,641.90	1,723,924,496.05	1,676,904,559.3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项目	数量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51,95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01,82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0	4,027,292,382	18.46	0	质押	4,024,096,952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343,671	317,551,588	1.46	0	无	0	其他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公司	0	295,568,480	1.35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8,996,055	218,046,103	1.00	0	无	0	其他
嘉兴民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92,283,899	0.88	0	质押	192,283,899	其他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唐兴8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108,905,176	0.50	0	无	0	其他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吉信·九兴能源信托贷款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0	106,150,000	0.49	0	无	0	其他
泰达宏利基金—工商银行—泰达宏利新毅3号资产管理计划	0	103,865,577	0.48	0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4,414,500	94,414,500	0.43	0	无	0	其他
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新华信托华悦系列·丰惠1号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0	70,985,249	0.33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从公司已知的资料查知，永泰集团与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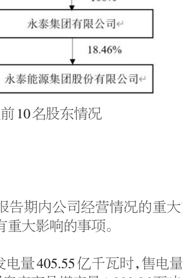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1.1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5年度，公司所属电力业务实现发电量405.55亿千瓦时，售电量384.54亿千瓦时，营业收入1,696,442.71万元。公司所属煤炭业务实现自产商品煤产量1,330.06万吨、销量1,336.40万吨，营业收入631,354.34万元。

2025年度，公司发电量和原煤产量继续保持高位。但受煤炭业务焦煤产品整体市场价格同比有较大幅度下降，加之电力业务市场化竞争加剧且所属江苏主力电厂配合国信沙洲三期线路施工陪停，使得上网电价与发电量同比有所下降，公司业绩较上年同期下降。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38.17亿元，营业成本188.60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9亿元，经营性净现金流61.27亿元。公司保持安全生产和经营运行稳定，重点建设项目有序推进。

1.2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践行能源安全新战略和"碳达峰、碳中和"决策部署，乘势开启"十五五"发展新局。公司将立足"电力+煤炭"核心主业，有序推进储能产业发展，加大创新力度，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构建"传统能源稳基、新型能源赋能"的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持续稳定、高质量发展，全力打造国内领先的综合能源供应商。

一是筑牢综合能源产业根基，充分发挥煤电主业协同优势，全面推进主业现代化、数字化、智能化升级，打造清洁高效的能源产业。电力业务依托区域装机容量规模优势，发挥机组可靠性高、负荷调节能力强优点，积极参与电力现货交易，大力拓展供热市场，保障区域能源供应稳定，深化电力数智化应用场景落地；煤炭业务聚焦提质增效，依托丰富的煤炭资源储备优势，持续提升安全智能高效生产水平，强化"永泰精煤"品牌影响力，稳固行业核心供应商地位。

二是全力推进海则滩煤矿项目投产见效，确保2026年6月底首采工作面完成安装，7月初开始试采出煤，年底形成第二个工作面；2027年一季度进行联合试运转，力争实现当年投产即达产目标，夯实核心业务竞争力，提升整体盈利能力。

三是在稳固传统能源基本盘基础上，有序布局新型储能产业，形成"传统能源+新型储能"双轮驱动发展格局。依托现有全钒液流电池全产业链基本架构，根据市场需求有序推进上下游产线优化与建设；充分发挥储能研究院科技引领作用，强化自有研发团队建设，攻坚关键核心技术，做好技术储备和研发产品迭代，以新质生产力赋能公司高质量发展。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窦红平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6—022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为更加真实、准确反映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出现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进行了识别和测试，并根据结果对其中存在的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科目	项目	计提金额(万元)
1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1,878.20
2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181.41
3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18,541.41
4	长期应收款	坏账准备	1,180.58
合计			17,662.38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准备；对于其他应收款，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各类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预期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经测试，2025年度公司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1,878.20万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181.41万元、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18,541.41万元、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1,180.58万元，共计提信用减值准备17,662.38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5年度，公司因上述事项拟计提减值准备共计17,662.38万元，计提减值准备预计将减少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17,662.38万元。目前，公司经营管理情况正常，财务状况稳健，流动性较充足，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是为了保证公司规范运作，真实、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2025年度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并提请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客观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并提请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